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请参加本次会议的全体人员自觉遵守。

一、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会议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四、股东大会设“股东发言和股东提问”议程。需要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和提问的股东，应于会议开始前在签到处填写“股东发言、提问登记表”，将有关问题和意见填在登记表上，由工作人员汇总后，递交会议主持人。股东发言原则上按持股数量由多到少进行排序。

五、股东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为公平起见，保障愿意发言的股东都能发言，每个股东只能发言一次，一般不超过5分钟；会议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六、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

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在计票开始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现场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为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0日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0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地点：赤峰市元宝山区元宝山镇赤峰瑞阳化工有限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虞宙斯

会议安排：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和股东代表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布股东大会现场出席情况、会议须知

三、 主持人主持审议议案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延长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期限的议案

四、 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发言

五、 推选现场会议监票人和计票人

六、 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七、 统计并宣读计票结果

八、 公司董事和高管签署会议相关文件

九、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 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

十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延长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期限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2021 年 11 月 3 日、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 10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重组相关事宜，本次重组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为自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即自 2021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8 日。截至目前，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临近届满。

为确保本次重组后续工作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将本次重组相关决议的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除延长上述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外，本次重组方案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的相关事项保持不变。

请各位股东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